宁波市奉化区红十字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推动我区红十字事业现代化发展，努力为奉化争当宁波建设“重要窗口”模范生贡献红十字力量，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宁波市奉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O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宁波市红十字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结合我区红十字事业发展实际，编制本规划。

一、发展背景

（一）“十三五”发展成效

“十三五”时期是我区红十字事业苦干实干、守正创新、担当作为的五年。全区各级红十字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时刻牢记“三个继续发挥作用”嘱托，坚持以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为主线，以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为目标，大力推进依法治会、依法兴会，全力抓实基层建设，做强核心主业，以志愿服务为抓手，推动我区红十字事业各项建设取得新成效、迈上新台阶。“十三五”各项目标任务超额完成，为“十四五”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改革创新取得进展。**贯彻区委群团改革部署要求，对标落实改革实施方案精神，积极推进区红十字会改革。新增设了区红十字会办公室和中层正职职数一名，改革取得新进展，各项改革举措有序落地，改革成效不断凸显。顺利召开区级会员代表大会，依法选举产生监事会。12个镇（街道）如期全部完成换届。每年均超额完成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累计在全区主要公共场所安放自动体外除颤器（AED）72台。我区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在全省红十字系统大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

**核心业务稳妥推进。**累计募集捐赠款物5012.97万元，投入各类救助支出5011.32万元，其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接受捐赠款物1869.34万元。区本级建有红十字应急救援队2支，备灾救灾中心仓库按照标准化建设持续升级，基本符合要求。大力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培训二级师资138人次，新增救护员14455人，新增普及培训104723人次，分别占户籍人口2.89％和20.94％，救护培训数量居全市前列。新增器官捐献9例，遗体捐献9例，角膜捐献12例，造血干细胞捐献8例，居全省前列。

**基层基础持续夯实。**实施“红十字强基工程”，规范红十字会员、志愿者队伍管理，促进红十字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全区镇（街道）建会率100％，村（社区）建会率100％，红十字服务站点321个；建有各类红十字基层组织378个，团体会员151个，青少年会员5318名，成人会员5567名，志愿者962名。

（二）“十四五”发展环境

**第一，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红十字事业。**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高度重视红十字工作，大力支持红十字会融入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得到广泛认同，为红十字事业发展提供了广阔舞台。

**第二，人民群众关心支持红十字事业。**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不断提高，健康与安全的需求更加强烈，公开公平公正的要求日益迫切。

**第三，历史机遇为红十字事业发展创造条件。**“十四五”时期，是奉化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乘势而上开启高水平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发展红十字事业机遇与挑战并存、困难与考验共生、压力与动力同在。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和“三个继续发挥作用”重要嘱托，贯彻落实区委一届历次全会部署，对标对表当好“重要窗口”模范生，以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根本，以人民为中心，以保护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为主线，以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为目标，以“三救三献”核心主业为支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推进我区红十字事业发展进入新阶段，为奉化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特色区贡献红十字力量。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以党建带群建，深入推动改革成果持续转化，团结带领会员、志愿者以及所联系的群众听党话、跟党走，全力打造忠诚于党的红色群团、唯实惟先的实干群团、共建共享的为民群团、高效协同的数智群团、创新创优的品牌群团。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积极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聚焦最易受损群体的人道需求，做深做细做实人道服务，助力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固守主责主业，找准工作切入点和着力点，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构建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主动参与融入社会治理，积极助力平安奉化、健康奉化建设。

**--坚持系统观念。**树立全局思维和整体思维，筑牢全区红十字系统一盘棋思想，强化上下联动、左右协同，注重系统谋划、整体推进，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合力攻坚克难、补齐短板，推动全区红十字工作高质量发展。

**--坚持改革创新。**积极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主动思变求变，用改革思维破解难题，用创新手段激发活力，用实践标准检验成效，全力以赴推进数字化改革，推动依法治会走深走实，探索规范监事会运行机制，进一步优化红十字治理结构。

三、发展目标

（一）二O三五年远景目标

我区红十字事业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同步基本实现高水平社会主义现代化，党对红十字工作的全面领导更加有力，党建带群建的活力更加彰显。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深入人心，人道文化传播、博爱情怀塑造、奉献意识倡导渐成自觉。红十字应急救援成为政府应急救援体系的有益补充，人道救助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人人学急救、人人能急救”的社会氛围逐渐形成。公民参与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和人体器官、遗体（角膜）捐献蔚然成风。“数字红会”深入发展，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成为现实，依法治会取得显著成效，红十字会成为参与社会治理的重要力量。

（二）“十四五”时期主要目标

**--组织体系更加健全完善**。持续推进“红十字强基工程”提质扩面，基层组织、阵地、工作有效覆盖，会员和志愿者积极性有效调动，主体作用充分发挥。全区镇（街道）红十字会建会率达100％，学校红十字会建会率达100％，村（社区）红十字会建会率达100％。成人会员占常住人口比例达2.5％左右，红十字志愿者占常住人口比例达5‰左右。

**--体制机制日趋高效顺畅**。红十字大宣传格局基本形成，部门联动机制逐步构建，人道传播载体深度拓展，线上宣传与线下互动有效衔接，生命教育体验场所建成并投入使用。数字赋能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红会”精准定位、加速推进、迭代升级，“整体智治”的现代治理结构和“精准服务”“智慧服务”的现代化人道服务新格局初步建立。

**--救灾救援能力有效提升。**救灾救援应急预案不断完善，与应急管理等部门合作进一步深化，逐步建立统一高效的指挥协调机制。备灾救灾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建成符合实际需求的备灾救灾物资仓库，健全科学、规范、高效的应急物资转运机制。至少建有1支管理规范的应急救援队，创建标准化救援培训基地。

**--救护知识技能普及显著提高。**“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理念深入人心，应急救护培训质量、救护知识普及率进一步提升。全区每百人新增救护员2名、救护知识普及率15％以上，新增旅游景区红十字救护站、服务站1处。建成救护师工作室1个、标准化应急救护培训基地1个。继续推动公共场所AED配置，力争达到每万人2台。加强AED智能管理，推广CPR（心肺复苏术）＋AED救护普及计划。

**--人道救助实力持续增强。**探索多元化人道资源动员机制，培育一批有广泛社会影响的筹资与人道救助品牌，打造2-3个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博爱公益项目。全区红十字系统筹集捐赠款物数量高于“十三五”水平。到2025年，新建12个符合标准的博爱家园。

**--捐献管理依法规范高效。**倡导“大爱接力、生命永续”理念，不断扩大志愿捐献队伍，新增人体器官、遗体（角膜）捐献志愿者1750人以上，新增造血干细胞捐献入库志愿者400人以上。

|  |  |  |
| --- | --- | --- |
| **“十四五”我区红十字事业发展主要目标** | | |
| **序号** | **主要指标** | **2025年** |
| 1 | 应急救护知识普及率（％） | >40 |
| 2 | 每百人红十字救护员数量（名） | 2 |
| 3 | 每万人配置AED数量（台） | 2 |
| 4 | 建设示范博爱家园数量（个） | 12 |
| 5 | 造血干细胞捐献入库志愿者数量（人） | 400 |
| 6 | 人体器官（遗体、角膜）捐献登记志愿者数量（人） | 1750 |
| 7 | 村（社区）红十字会建会率（％） | 100 |
| 8 | 成人会员数占常住人口比（％） | 2.5 |
| 9 | 红十字志愿者人数占常住人口比（‰） | 5 |

四、主要任务

（一）加强党的全面建设

**1.强化政治担当。**始终坚持党对红十字工作的全面领导，确保红十字工作初心不改、方向不偏、信念不移。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领会落实“三个继续发挥作用”嘱托要求，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探索红十字应急救援队设立党支部，以红十字工作的担当实践，助力宁波争当浙江建设“重要窗口”模范生。

**2.加强队伍建设。**建设政治坚定、本领过硬、敬业奉献、担当作为、清正廉洁的红十字干部队伍。拓展渠道组织全区红十字系统干部理论学习、教育培训、岗位锻炼，增强干部依法履职、狠抓落实、风险处置能力，为新发展阶段全区红十字事业现代化建设奠定基础。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纠治“四风”问题，树立红十字干部良好形象。

**3.推动改革落地。**通过改革视野不断优化治理结构，促进理事会、执委会、监事会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坚持依法治会、依法兴会，注重公正、公开、透明，努力建设“阳光红会”。持续“强三性、去四化”，推进改革任务跟踪、改革举措落地、改革成果转化、改革经验推广，实现全区红十字事业在新起点迈上新台阶。

（二）优化主责主业平台建设

**4.提高救灾救援能力建设。**与应急管理等部门签订框架协议，深化应急联动工作机制，实现全区红十字系统赈灾救济、应急救援、应急物资调配统一协调指挥。推进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和调拨信息化，逐步实现智慧备灾、智慧物流。深入实施救援队“赋能计划”，加强救援队规范化、专业化建设，组织救援技能培训和演练，强化救援队年度考核评估结果的运用。支持发展各级红十字赈济救援力量，着重发挥救援队在防灾教育、款物募集、赈济救援和灾后援建中的作用。

**5.优化应急救护培训模式。**进一步深化部门合作，拓展重点行业、重点人群的救护培训覆盖面，提高应急救护知识技能普及率。加强救护培训基地和阵地建设，探索“线上理论学习＋线下实操考核”培训模式，逐步实现“教考分离”。深化救护师资分级管理，完善分级督导制度，设立救护师工作室，推进名师精品课建设。加大力度在人流密集的景区等公共场所设立红十字救护站、服务站，不断推动重点行业自主配置AED，加强AED智能化管理。实施CPR＋AED救护技能培训计划，加强与区急救中心合作，倡导救护员现场施救，积极推荐现场施救者参加各类先进评选。

**6.完善人道救助服务机制。**持续打造“博爱万人行”“博爱送万家”等红十字会公益品牌，建立较有影响力的人道救助项目。实施全流程捐赠信息化管理，完善捐赠人服务机制，探索建立项目管理专员和专业化社会力量参与救助回访工作的有效机制，广泛团结、动员人道救助的潜在资源。

**7.规范“三献”工作管理体系。**推动建立人体器官、遗体（角膜）捐献工作一体化发展机制。加强器官捐献协调员队伍建设，强化捐献见证工作规范开展。充分发挥红十字生命之光志愿服务队的作用，打造奉化特色人文关怀服务品牌，做好人体器官、遗体（角膜）捐献者家庭和志愿登记者回访，持续关爱器官捐献者困难家庭。扩大造血干细胞捐献入库志愿者招募规模，每年初筛流失率力争控制在20％以下，再动员反悔率控制在8％以下。加强与无偿献血部门合作，建立造血干细胞捐献和无偿献血宣传动员互通共融机制。推动制定出台支持鼓励捐献的褒扬激励和优待优惠政策。

（三）大力开展红十字品牌建设

**8.打造“生命关爱”系列工作品牌。**积极拓宽思路，不断探索创新，以奉化争当浙江共同富裕特色区为契机，围绕核心主业，打造“生命守护”应急救护培训、“生命接力”人体器官、遗体（角膜）捐献和造血干细胞捐献、“生命关爱”人道救助公益项目、“生命救援”救援队赋能计划等核心业务品牌，建立我区红十字品牌项目，形成突出优势和拳头品牌。积极争取政府支持，着力推动生命教育体验馆、“生命礼赞”场所、爱心主题公园建设，争取形成品牌阵地。

**9.建设“博爱家园”群众身边红十字品牌**。加强部门联动，把博爱家园建设融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基层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积极主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有效开展人道理念传播、应急救护培训、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数字应用等活动，按照“八个有”“五个一”建设要求，通过五年努力，在每个镇（街道）至少新建1个标准化博爱家园，实现博爱家园建设提质扩面，努力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四）大力推进规范化项目建设

**10.坚持数字赋能。**牢固树立数字化理念，统筹运用数字化技术，全面落实数字化改革，推动红十字组织架构、业务流程、工作手段更新重塑。主动对接“党政机关整体智治”等综合应用系统，加快“数字红会”建设步伐，努力实现捐赠款物、救护培训、捐献登记、志愿服务、会员管理等“网上办”“掌上办”，方便群众网上办事。

**11.强化内部控制监督。**强化单位财务管理，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健全监事会监督机制，完善法律监督、政府监督、社会监督、自我监督“四位一体”的综合监督体系。对财政性项目资金安排和使用、捐赠项目资金筹集与救助效果等进行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大力夯实基层基础建设

**12.深入推进红十字强基工程。**坚持数量与质量并举，硬件与软件结合，成熟一个组建一个，探索基层组织向“两新”组织延伸，全力提升红十字基层组织发展质量，全面增强群众参与红十字的获得感、归属感、荣誉感，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13.扎实开展志愿服务。**适应新发展阶段特点，围绕红十字核心业务和服务区委中心工作，推进红十字志愿服务专业化、品牌化、社会化、常态化发展，培育打造具有较高社会知名度、影响力的红十字志愿服务品牌，提升红十字志愿服务辨识度，更好助力社会治理现代化，全面融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体系。

**14.发挥会员主体作用。**突出会员地位，保障会员权利，调动会员干劲，强化会员培训、管理和服务，积极为会员成长、传播人道、奉献社会搭建平台，创造条件。挖掘培树优秀会员典型，完善会员褒扬激励机制，增强会员身份意识、履职意识。积极壮大团体会员队伍，充分发挥功能作用。

（六）大力推进人道传播能力建设

**15.强化舆论宣传工作。**注重将人道文化传播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相结合，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建立完善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内外结合的人道传播机制，整合宣传资源，把准宣传方向，抓住宣传节点，营造红十字事业发展舆论环境。大力选树红十字典型，讲好红十字好故事，传播红十字好声音，积极助推社会风尚和社会文明建设。建立健全新闻发言人制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注重舆论引导，提高突发事件舆情应对能力。

**16.推进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紧扣立德树人，注重红十字精神感染、红十字理念引领、红十字文化熏陶，开展防灾避险、应急救护知识进课堂，探索人道法项目，引导青少年在红十字实践中健康成长、科学成才、全面发展。发挥学校网络平台、第二课堂等阵地作用，宣扬红十字精神，促进文明校园、平安校园建设。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十四五”规划，关乎全区红十字事业未来五年发展，关乎红十字事业现代化建设进程。各级红十字会要将贯彻落实工作摆到突出位置，加强组织领导，凝聚工作合力，细化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分工，结合各自实际分阶段分步骤组织实施，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二）统筹协调推进。坚持全区红十字系统一盘棋，统筹推进任务落实，积极争取党委政府重视支持，进一步健全保障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发挥理事单位、会员单位以及理事、会员、志愿者重要作用，凝聚思想共识，汇聚智慧力量，共促事业发展。

（三）强化督促检查。区本级将加强对镇（街道）红十字会的督促检查，跟踪规划实施进度和效果，根据贯彻情况针对性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发现困难问题，主动作为，合力破解，积极推动规划各项措施落深落细落实。